通信工程学院关于举行2027年研究生（博士、硕士）推免生复试工作的通知

为做好我院2027年推免生接收录取工作，根据教育部、浙江省教育考试院和我校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院推免生接收录取工作的实际情况，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我院推免生接收录取工作严格按照《杭州电子科技大学2027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博士、硕士学位研究生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二、我院其它需要告知考生的事宜如下:

1.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2027年推免生接收录取工作。

考生申诉联系人：邱老师　　联系电话：0571-87790304

2.须提交的书面材料

（1）有效学生证、身份证;

（2）英语水平证明（如大学英语四六级、IELTS、TOEFL等）;

（3）前三年的在校学习成绩单以及专业排名，并加盖学校教务部门或院系公章;

（4）学术科研成果（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出版专著等）;

（5）如果在学期间从事课外科技活动、学科竞赛活动中有获奖或突出表现，请提交相关证书或由学校教务部门出具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

（6）申请直博生的还须提供两位与申请攻读学位学科相关专家（具有副教授以上或相当职称）的“专家推荐信”（附件1）;

（7）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

核表（附件 2）；

（8）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诚信承诺书（附件 3）；

（9）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复试登记表（附件 4）

若申请人弄虚作假、违反招生规定、存在有违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面的不当行为，一经查实，不论进入哪个阶段，立即取消其录取资格、入学的取消学籍，并通报申请人所在单位记入个人档案。

材料提交要求：以上材料按顺序合并成一个 PDF 文档，以“姓名+手机号码”命名。

材料提交邮箱：txyjs@hdu.edu.cn

材料提交截止时间：9 月 21 日下午 14:00

3.复试采用网络远程复试方式，以综合面试为主，复试考核内容一般包含专业知识、学术兴趣、综合素质、外语水平、创新潜质和身心健康等。

4.复试成绩计算方法

复试成绩（百分制）=面试成绩（百分制）×80%+外语能力测试成绩（百分制）×20%

5.录取原则

根据规定，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体检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的不予录取。在复试合格推免生数大于推免名额数的情况下，按复试成绩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当复试成绩相同时，按面试成绩高低排序，择优录取。

6.复试安排

（1）联络测试面试环境：9 月 22 日。

（2）网络远程复试：9 月 23 日上午 9：00 开始。

（3）网络远程复试要求参照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考生须知（附件 5）、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附件 6）执行。

7. 其他

（1）复试结束后，请待录取考生在规定时间内及时登录研招网“推免系统”，确认我校发送的待录取通知。

（2）体检在拟录取之后，考生可以将近三个月内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的体检结果（参照高等学校招生体检标准）在规定时间内寄达学院。前期递交的电子申请材料的纸质材料请与体检表一并寄送（建议使用顺丰邮寄）。

寄送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白杨街道 2 号大街 1158 号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教学区通信工程学院 1 教北 328 室。

收件人：范老师，0571-86915152。

（3）学院根据生源实际情况灵活机动组织复试。

（4）报考学生请务必加入 2027 通信推免生咨询钉钉群，群号：200975003091，并保持手机畅通！

（5）联系人：楼老师，联系电话：0571-86919123

范老师，联系电话：0571-86915152

附件：

1.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信

2.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3.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诚信承诺书

4.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复试登记表

5.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考生须知

6.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

通信工程学院

2026 年 9 月 17 日